

**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0]230Z043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环保）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环环保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环环保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中环环保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中环环保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环环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环环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毛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延森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小娟

2020 年 4 月 17 日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1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8月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8.7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416.26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409.4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20,006.8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8月15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验字[2017]482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58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90.00万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截至2019年6月14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90.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692,802.1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4,307,197.83元。上述资金到

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620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7年9月5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太湖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寨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四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17年9月22日，公司、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上述两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18年5月31日，公司、宁阳宜源中水回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的初始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太湖路支行	1020501021001121055	9,866.26	0.5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寨路支行	34050146860700000384	5,500.00	-	2018年4月27日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8010078801800000208	4,000.00	-	2018年4月26日已注销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20000469238510300000034	1,400.00	-	2018年12月26日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	499010100100250473	-	-	2018年12月26日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	499070100100188946	-	-	2018年4月20日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	1302011719020367936	-	-	2018年5月4日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	1604010729022297855	-	-	2018年12月26日已注销
合计	—	20,766.26	0.53	

注：初始存放金额包括部分发行费用 759.4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 20,180.57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4.50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138.4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19.24 万元。因募集资金账户中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 18.71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余额 0.53 万元。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9年6月20日，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九江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19年6月20日，公司与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19年6月20日，公司与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的初始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17010100100563428	28,640.25	0.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	1309290619300023355	-	1,865.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支行	1302011719200059560	-	355.33	
合计	——	28,640.25	2,221.20	

注：初始存放金额包括部分发行费用209.28万元及自有资金0.25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

额为 17.17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61.02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209.28 万元，转出自有资金 0.25 万元，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4,221.20 万元，其中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余额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2,221.2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详见本报告附件 1。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投资所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	5,500.00	4,329.29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9,106.83	103.48
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4,000.00	4,000.00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	1,400.00	1,044.37
合计	20,006.83	9,477.1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的情

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会专字[2017]4940号《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477.14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6月19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9,430.72	6,551.22
2	滨州市阳信县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	9,000.00	2,161.67
合计		28,430.72	8,712.89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会专字[2019]6209号《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712.89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2017年9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使用不超过 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表示同意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情形。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券商保本型收益凭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表示同意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余额为 2,000.00 万元。

（3）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情形。

2、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20,006.83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180.57 万元，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和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的七个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募集资金可用余额 19.24 万元系结存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公司将其中 18.71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计划将余额 0.53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后注销所有募集资金账户。

(2)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28,430.72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78.19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287.71 万元，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余额 2,000.00 万元，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221.20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06.8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 年: 12,128.76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 9,477.14 万元)				
						2018 年: 8,051.81				
						2019 年: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	
	承诺投资项目									
1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	5,500.00	5,500.00	5,501.75	5,500.00	5,500.00	5,501.75	1.75	2018 年 2 月
2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9,106.83	9,106.83	9,278.34	9,106.83	9,106.83	9,278.34	171.51	2018 年 10 月

3	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	2018年1月
4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	1,400.00	1,400.00	1,400.48	1,400.00	1,400.00	1,400.48	0.48	2018年12月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20,006.83	20,006.83	20,180.57	20,006.83	20,006.83	20,180.57	173.74	

注 1: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系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投资所致。

附件 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430.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28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287.71
					2019 年度: 24,287.71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 8,712.89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以使用状态 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9,430.72	19,430.72	15,629.68	19,430.72	19,430.72	15,629.68	/	2021 年 1 月
2	滨州市阳信县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	滨州市阳信县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	9,000.00	9,000.00	8,658.03	9,000.00	9,000.00	8,658.03	/	2020 年 12 月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28,430.72	28,430.72	24,287.71	28,430.72	28,430.72	24,287.71		

附件 2-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项目达产年年平均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注 1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合计		
1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90.72	469.09	559.81	1028.9	是
2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107.92	320.35	428.27	748.62	是
3	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不适用	注 4	不适用	14.10	123.92	138.02	261.94	是
4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	不适用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135.53	135.53	135.53	是

注 1: 本表中实际效益系净利润,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止达到可使用状态, 并于 2019 年 1 月正式投产, 故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目尚未实现效益;

注 2: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5.37%;

注 3: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7.05%;

注 4：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01%；

注 5：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0.79%；

附件 2-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项目达产年年平均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合计		
1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滨州市阳信县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7.08%;

注 2: 滨州市阳信县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预计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94%。